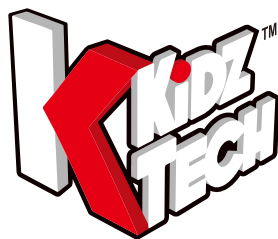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Kidztech Holdings Limited

奇士達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6918)

年度業績公告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財務摘要

- 收益約為人民幣325.8百萬元(二零一八年：約人民幣278.7百萬元)，增長約16.9%。
- 毛利率約為37.5%(二零一八年：約34.3%)，增長約3.2%。
- 本年度扣除上市開支前盈利⁽ⁱ⁾約為人民幣51.8百萬元(二零一八年：約人民幣32.8百萬元)，增長約58.2%。
- 本年度盈利約為人民幣35.4百萬元(二零一八年：約人民幣32.8百萬元)，增長約8.2%。
- 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約為人民幣8.2分(二零一八年：約人民幣7.6分)，增長約7.9%。
- 董事會不建議派發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末期股息。

附註：

- (i) 本年度扣除上市開支前盈利是一項非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指標，其通過將上市開支加入本年度盈利計算得出。

業績

奇士達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的董事(「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公佈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經審核綜合業績，連同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比較數字如下：

綜合全面收益表

	附註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收益	3	325,800	278,717
銷售成本	4	(203,610)	(183,110)
毛利		122,190	95,607
銷售開支	4	(19,999)	(16,607)
行政開支	4	(51,977)	(33,567)
金融資產減值虧損淨額		(4,186)	(1,324)
其他收入		5,825	5,659
其他收益／(虧損)淨額		4,631	(463)
經營盈利		56,484	49,305
融資收入		1,573	275
融資成本		(9,677)	(8,003)
融資成本淨額	5	(8,104)	(7,728)
除所得稅前盈利		48,380	41,577
所得稅開支	6	(12,935)	(8,824)
年內盈利		35,445	32,753
以下人士應佔盈利／(虧損)：			
本公司擁有人		35,445	32,773
非控股權益		—	(20)
		35,445	32,753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一九年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其他全面收益			
<i>可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i>			
匯兌差額		<u>1,774</u>	<u>1,417</u>
年內其他全面收益		<u>1,774</u>	<u>1,417</u>
以下人士應佔年內全面收益總額			
本公司擁有人		37,219	34,190
非控股權益		<u>-</u>	<u>(20)</u>
		<u>37,219</u>	<u>34,170</u>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盈利			
- 基本及攤薄 (人民幣)	7	<u>8.2分</u>	<u>7.6分</u>

綜合財務狀況表

	附註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資產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66,301	174,760
無形資產		6,750	4,922
遞延所得稅資產		5,446	3,377
預付款項		47,759	57,197
		<u>226,256</u>	<u>240,256</u>
流動資產			
存貨		65,060	31,212
貿易應收款項	9	60,239	88,618
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		55,520	20,960
受限制現金		1,018	1,000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16,629	188,634
		<u>298,466</u>	<u>330,424</u>
資產總額		<u>524,722</u>	<u>570,680</u>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九年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權益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股本		70	—
其他儲備		268,639	264,479
保留盈利		32,188	101,702
		<u>300,897</u>	<u>366,181</u>
負債			
非流動負債			
遞延收益		2,705	3,690
遞延稅項負債		2,534	1,570
租賃負債		186	1,806
應付授權費		1,854	868
		<u>7,279</u>	<u>7,934</u>
流動負債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10	51,144	44,505
合約負債		738	634
銀行及其他借款	11	142,728	140,189
租賃負債		2,546	3,209
應付授權費		2,735	1,883
即期所得稅負債		16,655	6,145
		<u>216,546</u>	<u>196,565</u>
負債總額		<u>223,825</u>	<u>204,499</u>
權益總額及負債		<u><u>524,722</u></u>	<u><u>570,680</u></u>

附註：

1 一般資料

本公司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於二零一九年十月二十五日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責任公司。其註冊辦事處的地址為 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

本公司為投資控股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主要從事玩具的製造及銷售（「上市業務」）。根據為準備本公司股份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主板」）上市（「上市」）而進行的重組（「重組」）（已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十九日完成），本公司成為本集團現有其他成員公司的控股公司。

本公司股份已於二零二零年三月十八日（「上市日期」）在主板上市。

除另行列明外，該等綜合財務報表以人民幣（「人民幣」）呈列。

該等綜合財務報表已由董事會於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批准發佈。

2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

編製該等財務報表所採用的主要會計政策載於下文。除另行列明外，此等政策已貫徹應用於所有呈報年度及期間。

2.1 呈列及編製基準

(i) 呈列基準

緊接重組前及緊隨重組後，上市業務主要通過奇士達（廣東）智能科技有限公司（「奇士達智能」，前稱為奇士達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附屬公司開展。本公司於重組前並未從事任何其他業務及不符合業務的定義。重組純粹為上市業務的再資本化，管理層並無變動，而上市業務的最終擁有人維持不變。故此，組成本集團的公司的綜合財務報表於本公告所呈列兩個年度採用上市業務的賬面值呈列，尤如現有集團架構已於該等年度存在。

(ii) 遵守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公司條例

本集團的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公司條例（第622章）（「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要求編制。尤其是，截至二零一九年及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一貫採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

(iii) 歷史成本法

綜合財務報表乃按照歷史成本法編制。

(iv) 尚未採納的新訂準則及詮釋

以下新訂準則、準則的修訂本及詮釋經已刊發，惟並未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開始的會計期間強制實行，且未獲本集團提早採納。

		於以下年度期間 開始或其後生效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及 香港會計準則第8號 (修訂本)	披露計劃— 重大的定義	二零二零年一月一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第3號(修訂本)	業務的定義	二零二零年一月一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	保險合約	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 及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 (修訂本)	投資者與其聯營實體 或合營企業之間 的資產出售或投入	待定
二零一八年財務報告的 概念框架	經修訂財務報告的 概念框架	二零二零年一月一日

管理層正就以上新訂準則及準則的修訂本所造成的影響進行評估，並認為按初步基準，該等新訂準則及準則的修訂本將不會導致本集團現有會計政策及財務資料的呈列產生任何重大變動。

3 分部資料

管理層已基於主要經營決策者(「**主要經營決策者**」)審閱的報告釐定經營分部。主要經營決策者負責分配資源及評估經營分部的表現，並已被認定為本公司執行董事(「**執行董事**」)。

本集團主要從事玩具製造及銷售。管理層審閱業務經營業績時將其視為一個經營分部，而作出資源分配的決定。因此，本公司執行董事認為，僅有一個用以作出策略性決定的經營分部。收益及除所得稅前盈利乃就資源分配及表現評估而呈報予執行董事的計量。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大部分非流動資產位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相同)。

按產品類型劃分的收益分析如下：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九年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智能玩具		
– 智能車模	209,584	218,120
– 智能互動式玩具	28,459	19,659
傳統玩具	84,697	34,500
智能硬件	3,060	6,438
	<u>325,800</u>	<u>278,717</u>
確認收益的時間		
– 於某一時間點	<u>325,800</u>	<u>278,717</u>

於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向外部客戶（其佔總收益的10%以上）的銷售詳情（二零一八年：概無單一客戶佔本集團收益的10%以上）載列如下。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九年	二零一八年
客戶 A	18%	不適用*

* 該客戶於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對總收益的貢獻不足10%。

來自按地理位置（按交付目的地釐定）劃分的客戶的收益如下：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中國內地以外	168,370	133,819
中國內地	157,430	144,898
總計	325,800	278,717

4 按性質劃分的開支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已使用原材料及貨物	137,427	125,732
員工成本(包括董事酬金)	50,771	44,888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及商標及軟件的攤銷開支	18,221	18,106
授權費開支	16,471	13,651
上市開支	16,365	—
分包費用	5,150	4,535
貨運費及運輸開支	4,765	5,223
測試及檢驗費	2,864	3,429
水電	2,749	2,348
核數師提供審核服務的薪酬	2,526	476
業務及其他稅項	1,883	2,266
其他	16,394	12,630
	<u>275,586</u>	<u>233,284</u>

5 融資成本淨額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融資收入		
– 利息收入	1,573	275
融資成本		
– 銀行借款的利息開支	(7,417)	(5,584)
– 其他借款的利息開支	(1,351)	(1,522)
– 租賃負債的利息開支	(288)	(411)
– 應付授權費的利息開支	(256)	(170)
– 其他	(365)	(316)
	<u>(9,677)</u>	<u>(8,003)</u>
	<u>(8,104)</u>	<u>(7,728)</u>

6 所得稅開支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九年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即期所得稅		
– 中國企業所得稅	10,735	7,739
– 香港利得稅	3,295	1,091
遞延所得稅	(1,095)	(6)
	<u>12,935</u>	<u>8,824</u>

本公司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因此獲豁免繳納開曼群島所得稅。根據英屬處女群島（「英屬處女群島」）目前的法律，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實體無須繳納所得稅。

於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於香港註冊成立的營運附屬公司奇士達玩具製造有限公司（「香港奇士達」）須按就於香港產生的應課稅盈利按16.5%稅率（二零一八年：16.5%）繳納所得稅。於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有資格提名一間本集團於香港註冊成立的實體（即香港奇士達）按兩級利得稅稅率繳納稅款，據此，首2,000,000港元的應課稅盈利將按8.25%的稅率繳納稅款，而超出該上限的應課稅盈利將按16.5%的稅率（二零一八年：相同）繳納稅款。其他於香港註冊成立的集團實體的估計應課稅盈利已按16.5%的稅率計提香港利得稅撥備。

根據中國企業所得稅法（「企業所得稅法」），國內企業及外資企業的所得稅率為25%。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九日，本集團於中國營運的附屬公司奇士達智能獲授予高新科技企業證書（「高新科技企業證書」），於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起計三年止有效，於二零一六年至二零一八年年間的適用所得稅率為15%。高新科技企業證書已於二零一九年逾期，而奇士達智能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適用稅率為25%（即中國境內企業的企業所得稅率）。本集團所有其他中國實體須按25%的稅率繳納企業所得稅。

7 每股盈利

(a) 基本

每股基本盈利的計算方法是將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除以該年內已發行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於釐定年內已發行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時，向本公司的當時股東作出資本化發行353,600,000股及根據重組發行的78,000,000股被視為自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起已發行。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九年	二零一八年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人民幣千元)	35,445	32,773
已發行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	<u>431,600,000</u>	<u>431,600,000</u>
每股基本盈利(人民幣)	<u>8.2分</u>	<u>7.6分</u>

(b) 攤薄

每股攤薄盈利等於每股基本盈利，因為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並無潛在經攤薄流通股份(二零一八年：相同)。

8 股息

自本公司註冊成立以來及直至本公告日期，本公司概無已付或宣派任何股息。

根據於二零一九年五月二十日舉行的股東大會的決議案，奇士達智能批准股息人民幣101,400,000元，並向其當時股東宣派。相關股息已於二零一九年支付。

9 貿易應收款項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收款項	68,724	93,977
減：減值撥備	(8,485)	(5,359)
	<u>60,239</u>	<u>88,618</u>

(a) 按發票日期計算的貿易應收款項賬齡分析如下：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少於30天	36,291	53,787
31天至120天	27,942	35,515
121天至一年	2,283	4,393
一年至兩年	2,032	110
超過兩年	176	172
	<u>68,724</u>	<u>93,977</u>

(b) 貿易應收款項按以下貨幣列值：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	51,186	85,242
美元(「美元」)	16,981	8,347
港元(「港元」)	557	388
	<u>68,724</u>	<u>93,977</u>

(c) 由於貿易應收款項於短時間到期，其的賬面值接近其公平值。

10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付款項	24,892	21,050
已產生其他開支	10,666	5,558
已產生上市開支	6,002	—
應付職工薪酬	4,687	4,065
增值稅及其他應付稅項	2,224	12,095
退款負債	1,570	1,737
應付少數股東款項	1,103	—
	<u>51,144</u>	<u>44,505</u>

(a) 按發票日期計算的貿易應付款項賬齡分析如下：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少於30天	4,795	7,847
31天至120天	6,862	5,063
121天至一年	12,514	4,001
一年至兩年	595	3,455
超過兩年	126	684
	<u>24,892</u>	<u>21,050</u>

(b)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按以下貨幣列值：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	28,077	18,259
港元	8,965	236
美元	7,191	9,850
	<u>44,233</u>	<u>28,345</u>

(c) 由於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於短時間到期，其賬面值接近其公平值。

11 銀行及其他借款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銀行借款－有抵押	92,500	104,000
其他借款－有抵押 (a)	50,228	36,189
	<u>142,728</u>	<u>140,189</u>

(a) 其他借款包括非銀行金融機構的貸款及一間國企給予本集團一間附屬公司奇士達(汕頭)信息科技有限公司的貸款。

(b)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加權平均實際利率為6.20%(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6.17%)。

(c)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部份銀行及其他借款用以下資產抵押：

(i) 物業、廠房及設備；

(ii) 受限制現金；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部份銀行及其他借款由余煌先生及陳騁女士以及由少數股東提供個人擔保。

(d) 銀行及其他借款按以下貨幣列值：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	142,176	139,331
港元	552	858
	<u>142,728</u>	<u>140,189</u>

12 結算日後事項

(a) 資本化發行

於二零二零年三月十八日，本公司按於二零二零年二月十三日當時股東的持股比例，向本公司當時的股東配發並發行353,600,000股每股面值0.001港元的股份，方式是將本公司股份溢價賬的進賬額353,600港元撥充資本。

(b) 上市

本公司的股份於二零二零年三月十八日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上市交易，以配售和公開發售的方式發行總計88,400,000股股份，發行價為每股1.38港元。募集所得款項總額達121,992,000港元(扣除上市開支前)。

(c) 採納購股權計劃

本集團已於二零二零年二月十三日有條件採納一項購股權計劃，據此，若干選定類別的參與者(其中包括全職僱員)可獲授購股權以認購本公司新股份。截至本報告日期，該計劃尚未授出任何購股權。

(d) 新型冠狀病毒爆發(「COVID-19」)

自二零二零年一月以來，中國爆發了COVID-19。因此，中國中央政府及各省或市政府採取若干措施，包括(但不限於)實施旅行限制及延長國定假日。根據此類後續非調整事件的進展，本集團的財務業績可能會受到影響，而截至本報告日期，尚無法估計其程度。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業務及財務回顧

本集團的願景是成為智能互動式娛樂產品供應商。本集團主要設計、開發、製造及銷售高品質智能車模、智能互動式玩具及傳統玩具。

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收益及毛利均錄得增長。

收益

本集團總收益由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278.7百萬元增加約16.9%至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325.8百萬元。有關增加主要由於(i)我們向其中一名主要海外零售商客戶的銷售增加約人民幣31.4百萬元；(ii)智能互動式玩具的銷售增加，主要由於使用著名玩具品牌授權人(根據灼識行業諮詢有限公司(一間獨立行業專家)編制的報告，按二零一八年銷售收益計，在全球玩具市場的零售品牌中排行第二)品牌的聯合品牌產品(如電子琴、對講機及玩具吉他)的銷售增加；及(iii)向中國客戶的傳統玩具銷售增加，尤其是其主要向海外批發商和零售商出口與銷售玩具以及主要是將本集團的產品出口到海外市場的中國批發商(「中國出口型批發商」)。

中國在二零一九年仍然是本集團的最大市場，佔收益的約48.3%(該48.3%分為約36.5%經過中國出口型批發商間接銷售到海外市場，及約11.8%經過中國內銷型批發商及中國零售商銷售到中國市場)。歐洲整體貢獻收益的約18.7%，北美貢獻約25.9%，亞洲(不包括中國)貢獻約3.4%，此外，約3.8%來自大洋洲、南美洲及非洲。

按產品類型劃分的收益分析如下：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智能玩具		
– 智能車模	209,584	218,120
– 智能互動式玩具	28,459	19,659
傳統玩具	84,697	34,500
智能硬件	3,060	6,438
	325,800	278,717
	325,800	278,717

智能玩具

智能車模

本集團的智能車模主要包括全功能無線電遙控車模，該等產品按不同比例生產。於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的智能車模大部分為「奇士達」品牌產品和奇士達與知名汽車製造商推出的聯合品牌產品。本集團亦通過原設備製造（「OEM」）及原設計製造（「ODM」）模式以海外客戶的品牌製造產品。

智能互動式玩具

本集團的智能互動式玩具產品主要包括智能互動式玩具套裝、活動玩具及音樂玩具，部分玩具可播放音樂並具有播放功能，旨在激發兒童感官發育。於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大部分該等玩具乃以(i)與動畫電視劇或電影的流行娛樂角色或玩具品牌擁有人推出的聯合品牌；或(ii)我們的「奇士達」品牌出售。

傳統玩具

傳統玩具包括傳統玩具車、傳統教育玩具、玩偶及其他如戶外及體育以及嬰兒玩具等傳統玩具。於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大部份來自傳統玩具的收益來自銷售傳統玩具車。傳統玩具車包括回力玩具車及慣性玩具車，主要為一至三歲或以上兒童設計。於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大部分該等玩具以我們的「奇士達」品牌出售。

智能硬件

鑒於智能硬件市場的快速增長，憑藉本集團在設計及製造高品質無線電遙控智能車模方面的專業知識，本集團於二零一八年已開始銷售智能硬件，如藍牙揚聲器，以我們的「奇士達」品牌出售。於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大多數智能硬件產品繼續以「奇士達」品牌出售。

品牌

本集團的產品為(i)「奇士達」品牌的產品；(ii)與知名汽車製造商、動畫電視劇集或電影所塑造的流行娛樂角色或玩具品牌擁有人推出的聯合品牌的產品；或(iii)使用我們海外客戶的品牌（主要指本集團以ODM及OEM模式製造的產品）的產品，以及售予客戶使用客戶各自品牌的產品。

於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46.0%的收益產生自「奇士達」品牌的產品（二零一八年：約51.8%），約45.3%的收益產生自聯合品牌的產品（二零一八年：約40.1%）及約8.7%的收益產生自海外客戶品牌的產品（二零一八年：約8.1%）。

毛利及毛利潤率

本集團的毛利由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95.6百萬元增加至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122.2百萬元，增幅約27.8%。本集團的毛利率由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約34.3%增加至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約37.5% (增長約3.2%)。毛利率增加，主要由於(i)美元兌人民幣升值，因本集團通常以美元向海外客戶出具發票；及(ii)向利潤率較高的海外零售商客戶及海外批發商客戶的整體銷售增加。

銷售開支

本集團的銷售開支由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16.6百萬元增加約20.4%至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20.0百萬元。有關增幅主要由於(i)員工人數及員工薪酬增加，導致員工成本增加約人民幣1.5百萬元；及(ii)本集團向海外零售商客戶銷售產品增加，導致海關費用增加約人民幣2.2百萬元。

行政開支

本集團行政開支由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33.6百萬元增加約54.8%至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52.0百萬元。有關增幅主要由於在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為籌備上市而產生上市開支約人民幣16.4百萬元。

稅項

所得稅開支由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8.8百萬元增加約46.6%至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12.9百萬元。有關增幅主要由於(i)扣除稅項及上市開支前的盈利增加；及(ii)奇士達智能(本公司間接全資附屬公司)的適用企業所得稅率由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15%增加至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25%，原因是其高新科技企業證書於二零一九年到期。

本集團的實際稅率由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約21.2%上升至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約26.7%，主要由於(i)與籌備上市有關的不可扣稅開支增加；及(ii)如上所述，奇士達智能的適用企業所得稅率由15%增加至25%。

本年度盈利

本集團扣除上市開支前的盈利由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32.8百萬元增加約58.2%至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51.8百萬元；其扣除上市開支後的盈利由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32.8百萬元增加約8.2%至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35.4百萬元。

本集團扣除上市開支前的純利率由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約11.8%增加至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約15.9%；其扣除上市開支後的純利率由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約11.8%減少至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約10.9%。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淨債務與總資本比率(即借貸總額減去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再除以財政年度末的總資本並乘以100%)約為8.5% (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不適用，因為本集團維持現金淨額狀態)。

流動比率乃按相關日期的總流動資產除以相關日期的總流動負債計算。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流動比率約為1.4(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1.7)。速動比率乃按相關日期的總流動資產(不包括存貨)除以相關日期的總流動負債計算。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速動比率約為1.1(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1.5)。

營運資金

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平均存貨週轉天數約為86.3天(二零一八年：約63.1天)。該增長主要是由於本集團預期增加存貨儲備及為未來增長訂單做準備。

本集團的貿易應收款項由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約人民幣88.6百萬元減少至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約人民幣60.2百萬元，主要由於(i)來自海外客戶(信用期較短)的銷售額增加；及(ii)本集團加大貿易應收款項的收款力度，並取得滿意的結果。本集團的貿易應收款項平均週轉天數由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約98.7天減少至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約83.4天。

本集團的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由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約人民幣44.5百萬元增加約人民幣6.6百萬元或約14.9%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約人民幣51.1百萬元。該增加主要由於應付的應計上市費用增加。本集團的貿易應付款項平均週轉天數由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約34.6天增加至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約41.2天，主要由於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購買的原材料增加所致。

重大投資、重大收購及出售附屬公司

除於二零一九年八月以總代價人民幣33,000,000元出售汕頭市裕迪隆塑膠有限公司(已在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零年二月二十八日的招股章程(「招股章程」)中披露)外，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並無任何重大投資、重大收購及出售附屬公司。

資產質押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銀行及其他借款由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受限制現金作為抵押。

或然負債

本集團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並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二零一八年：無)。

資本承擔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資本承擔總額約為人民幣59.9百萬元(二零一八年：約人民幣43.2百萬元)。

外匯風險

本集團在香港註冊成立的經營附屬公司的大部分交易以美元結算，惟若干以港元或其他貨幣計值的交易除外。該附屬公司的功能貨幣為美元。本集團在中國註冊成立的經營附屬公司在中國經營，其功能貨幣為人民幣。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匯兌風險主要來自若干集團內交易、中國經營附屬公司的美元結餘以及以港幣計值的上市應計費用。董事認為，本集團不存在重大匯兌風險。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後事項

有關自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以來發生的本集團重要事件的詳情，請參閱本公告所載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2。

上市及所得款項用途

本公司股份（「股份」）已於上市日期在主板成功上市。扣除與全球發售有關的包銷費用及佣金及應付開支後，本公司自全球發售募集的所得款項淨額將約為81.2百萬港元（根據最終發售價每股發售股份1.38港元（「發售價」）計算）。誠如招股章程中「未來計劃及所得款項用途」一節所披露，所得款項淨額的計劃用途載列如下：

- (a) 約70.8%或57.5百萬港元將用於為新生產廠房的擴張計劃提供資金，包括（但不限於）建設新生產廠房、收購更多用於製造玩具產品和產品設計及研發的機器及設備；
- (b) 約19.2%或15.6百萬港元將用於透過（其中包括）擴大其在香港及中國的銷售與營銷部門，以維持並鞏固與現有客戶（特別是海外客戶）的關係、擴大及豐富我們的客戶基礎以及收購或投資於下游公司；及
- (c) 約10.0%或8.1百萬港元將用於一般補充營運資金及其他一般公司用途。

如果超額配股權(定義見招股章程)獲完全行使(於二零二零年四月三日(星期五)或之前),本公司將按發售價發行13,260,000股額外股份,繼而將募集額外所得款項淨額約18.3百萬港元。於本公告日期,超額配股權尚未獲行使。倘行使超額配股權,則將分別於本公司網站www.kidztech.net及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刊發公告。

於本公告日期,所得款項淨額的用途與招股章程所披露者相同。本集團將按招股章程所披露的計劃用途逐步動用所得款項淨額。

僱員及薪酬政策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有821名全職僱員(二零一八年:806名),其中22名位於香港,其餘僱員位於中國汕頭及深圳。

本集團視乎工作性質提供予僱員的薪酬待遇包括薪金、意外險及津貼。花紅通常酌情派發,部分基於僱員績效,部分基於本集團的業務的整體績效。

展望

中國和美國自二零一八年以來一直進行貿易談判。兩國顯然都試圖尋求妥協,從而促進兩國之間的緊張局勢有所緩和。儘管近期由於COVID-19爆發引起干擾,本集團的中國業務自二零二零年二月十日已復營,但本集團的中國業務受限於COVID-19爆發的事態發展及政府的建議或限制。因此,現階段判斷會否對本集團的營運造成任何重大影響言之過早。

董事會繼續評估COVID-19爆發對本集團營運及財務業績的影響,密切監察本集團面臨是次疫情的相關風險及不確定因素。本集團會在有需要時採取適當措施並向本公司的股東及潛在投資者發出通知。

另一方面，為進一步發展業務並持續增長，也因應本次疫情發展現狀，本集團將繼續實施以下策略：

- 通過(i)維持並鞏固與現有直接海外客戶的關係；及(ii)擴大客戶基礎繼續優先考慮及專注於海外市場；
- 通過專注於(i)中國出口型批發商；及(ii)中國零售商，以繼續加強、擴展及多樣化其客戶基礎；
- 通過繼續開發新產品和全球授權策略實現產品多樣化；及
- 擴大生產能力，提高生產效率。

購買、出售或贖回股份

股份已於上市日期在主板上市。本公司或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均未在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以及自上市日期至本公告日期期間（「**本期間**」）內購買、出售或贖回任何股份。

末期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派發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末期股息。

企業管治

本集團致力維持高水準的企業管治，以保障股東的利益，並提高本公司的企業價值及問責制。由於股份直至上市日期才在主板上市，因此，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十四的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於回顧期間不適用於本公司。本公司在本期間已遵循企業管治守則的原則，並遵守所有適用的守則條文，惟以下各項除外：

根據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第 A.2.1 條，主席及行政總裁的角色不應由同一人履行。余煌先生現為董事會主席兼本集團行政總裁。余先生自本集團成立以來一直負責本集團的整體管理。董事會相信現有架構讓我們暢順有效地作出並實行業務決定，促進本集團符合其他策略及業務方向的發展。由於執行董事、非執行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的背景及經驗多元化，董事會認為現有安排項下的權責平衡、問責性及作出決策時的獨立性不會受損。此外，由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的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可於其認為有需要時，隨時直接接觸本公司的外部核數師及獨立專門顧問。因此，董事認為於該等情況下偏離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第 A.2.1 條乃屬恰當。為維持良好企業管治及完全遵守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第 A.2.1 條，董事會將定期檢討委任不同人士履行董事會主席及行政總裁角色的需要。

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的《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作為其董事以及由於其職務或工作而可能擁有與本集團或本公司證券有關的內幕資料的本集團高級管理層進行本公司證券交易的行為守則。

經作出具體查詢後，全體董事確認，於本期間內彼等均已遵守標準守則。此外，本公司並不知悉本集團高級管理層在本期間內有任何違反標準守則之情況。

審核委員會及年度業績審閱

本公司已根據上市規則第 3.21 條及企業管治守則成立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已與本公司管理層審閱該等年度業績以及本集團採用的會計原則及慣例，並討論了審核、風險管理、內部控制及財務報表事項，包括對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綜合財務報表的審閱。

初步公告所載有關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本集團綜合財務狀況表、綜合全面收益表及其相關附註的數字已由本集團核數師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同意載於本集團本年度之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就此所做之工作，並不構成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計準則、香港審閱工作準則或香港鑑證業務準則的鑑證業務，因此，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在初步公告中並未作出保證。

刊發年度業績公告及年度報告

本公告刊載於聯交所網站(<http://www.hkex.com.hk>)及本公司網站(www.kidztech.net)。本公司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年度報告將寄發予股東，並可適時於上述網站發佈。

承董事會命
奇士達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余煌

汕頭，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余煌先生、貝烈亮先生及倪彥龍先生，非執行董事鄭靜雲女士，及獨立非執行董事何衛東先生、劉曼女士及趙衛衛女士。